

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

关于举办“涉港澳台民事案件管辖及诉讼程序”讲座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市法律援助处：

市律师协会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将举办一场涉港澳台法律实务讲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讲座内容

主 题：涉港澳台民事案件管辖及诉讼程序

主讲人：叶凤嫦，法官，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民四庭副庭长。

二、讲座时间

签到时间：10月11日（星期日）上午 08:30—08:55；

讲座时间：09:00—11:30。

三、讲座地点

东莞市司法局六楼大会议室。

欢迎广大执业律师、实习人员和律师助理参加此次讲座。讲座前，请律师到签到处刷培训卡以确认课时（本次讲座计现场课时 3 学分）。未办培训卡的律师请带身份证或律

师执业证核对身份并签名确认课时。讲座开始（9 点）后不得刷卡、签名，不确认培训课时。

联 系 人：赖文彬（市律协秘书处业务部）

联系电话：22492342

传 真：22508201

E—MAIL: 68583573@qq.com

